

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新疆兴汇聚”）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	是	7,300,000	1.89	0.60	2025-7-24	2025-12-23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
		3,700,000	0.96	0.30	2025-8-6	2025-12-23	
		3,000,000	0.78	0.25	2025-9-17	2025-12-23	
合计	--	14,000,000	3.62	1.15	--	--	-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新疆兴汇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	386,963,140	31.89	24,000,000	6.20	1.98	0	0.00	0	0.00
宏立投资有限公司	124,703,040	10.28	0	0.00	0.00	0	0.00	0	0.00

许晓光	5,418,560	0.45	0	0.00	0.00	0	0.00	4,063,920	75.00
合计	517,084,740	42.62	24,000,000	4.64	1.98	0	0.00	4,063,920	0.82

注：上表比例保留两位小数，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分项加总与合计数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的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2 月 25 日